

证券代码：002631

证券简称：德尔未来

公告编号：2024-29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15—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4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因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内容涉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关联交易等事宜，公司相关股东需回避表决，具体情况详见“二、会议审议事项”，需回避表决的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 3333 号德尔广场 B 栋 21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4.00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5.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6.00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0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刊登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与第 6、7、8、15 项议案相关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相关议案的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第 5、6、7、8、9、10、12、13、14、15、16、17 项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 2024 年 5 月 7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登记地点或发送邮件至指定邮箱），登记时请注明联系方式。信函封面、传真资料首页顶端空白处、电子邮件标题应当注明“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登记资料”字样。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出席股东大会时应向本公司提交相关资料原件。

2、登记时间：

2024 年 5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00，下午 1:00—5: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 3333 号德尔广场 B 栋 22 楼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红仙

电话：0512-63537615

传真：0512-63537615

邮箱：der@der.com.cn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 3333 号德尔广场 B 栋 22 楼

邮政编码：215200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委托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签到入场。

六、备查文件

1、《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631；
- 2、投票简称：德尔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00—3: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4.00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5.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6.00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0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	√			

- 注：**1、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 3、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的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